

证券代码：870506

证券简称：碧水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

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决议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并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《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21 日。

二、新增临时提案情况

2019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了股东赵新顺、申志宏、陈燕舞（持有公司股份 2,1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55%）提交的《关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案函》，提议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作为临时提案，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审核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

司 3%以上股份的股东，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。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，列明临时提案的内容。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并且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经公司董事会审核，上述临时提案的提议人资格、提议时间及提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有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。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，公司 2019 年 4 月 14 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列明的会议时间、地点、股权登记日和审议事项等其他事项均不变。

四、调整后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

- （一）审议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（二）审议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（三）审议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- （四）审议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- （五）审议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- （六）审议《关于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
- （七）审议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- （八）审议《关于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实施情况》议案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议案》议案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五、备查文件录

《关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案函》

特此公告！

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2 日